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12月11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5名，实际参与董事5名。董事长张天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自2023年5月19日起，由于公司进行回购注销、权益分派、发行配募、股权激励等相关事项，公司股份总数由631,490,432股变更为765,805,784股，注册资本由631,490,432元变更为765,805,784元。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登记变更事宜。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和健全员工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远驰”）管理团队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车载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广通远驰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向执行董事应凌鹏先生实施

股权激励，应凌鹏先生拟直接持有广通远驰股权的方式参与本次股权激励。公司放弃对广通远驰本次股权激励中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缴出资。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应凌鹏回避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的《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的《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离职人员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5 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原激励对象离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5 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原激励对象离职、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4 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原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1,755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回购注销。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九、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